

豫章师范学院党委学生工作部（处）

洪师院学发〔2023〕12号

关于转发《关于做好师生自采自食野生蘑菇中毒宣传防控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学院（部）：

现将《关于做好师生自采自食野生蘑菇中毒宣传防控工作的通知》（赣教办函〔2023〕9号）转发给你们，请按照通知要求，做好宣传防控。

附件：关于做好师生自采自食野生蘑菇中毒宣传防控工作的通知

党委学生工作部（处）

2023年3月24日



豫章师范学院党委学生工作部（处）

2023年3月24日印发

江西省教育厅办公室

赣教办函〔2023〕9号

关于做好师生自采自食野生蘑菇中毒 宣传防控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省直管县（市）教育局，赣江新区社会发展局，各高校、省属中职学校：

时值春季，野生蘑菇生长旺盛。我省野生蘑菇分布广、种类多，但目前还没有简易鉴别野生蘑菇是否有毒的科学方法，依据民间流传经验，不能确保避免误采误食有毒野生蘑菇。为有效防范师生自采自食野生蘑菇中毒情况的发生，切实保障广大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现就有关工作提示如下。

一、强化宣传引导，提高防范意识

各地各校要认真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食品安全的重要论述和指示精神，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强化风险意识，将做好师生自采自食野生蘑菇中毒宣传防控工作作为当前学校食品安全工作的重点之一，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周密部署安排，充分利用海报、横幅、宣传栏、电子显示屏、广播、电视、新媒体平

台等媒介载体，广泛开展各类野生蘑菇中毒宣传防控活动，有效提醒广大师生“不采摘、不买卖、不食用”，提高防范中毒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二、加强监督检查，筑牢安全防线

各地各校要认真开展监督检查，加大隐患排查力度，坚决筑牢食品安全防线。学校食堂、学生用餐配送单位要严格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严禁采购、加工制作野生新鲜或干制蘑菇。省食安办将继续把做好自采自食野生蘑菇中毒宣传防控工作纳入食品安全年度考核范围。

三、强化应急处置，畅通信息共享

各地各校要坚持预防与应急相结合，强化应急体系建设，制定应急预案，做好应急准备，确保一旦发生突发事件，立即启动应急处置机制，做到快速反应，有效处置。要畅通信息报送渠道，确保突发事件早发现、早报告、早诊断、早治疗，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和健康损害，切实保障广大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此文件主动公开）